

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1 年 6 月 17 日在公司 2 楼会议室召开。本次董事会会议采用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为达先生召集和主持，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6 月 7 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11 人，实参加表决董事 11 人，其中，现场表决董事 9 人：王为达、贾庆鹏、杨延亮、王东华、李楷、隋兵、陆红军、栾少湖、张鹏，通讯表决董事 2 人：王咏梅、周海波。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

详情请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《关于调整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公告》（临 2021-024 号公告）。

公司 11 名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；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6 月 18 日